

# 香港童軍總會 洞梓童軍中心 申請須知

## 1. 申請手續

- 1.1 全年接受申請，童軍單位優先；3個月內營期，先到先得。
- 1.2 填妥『營地申請表』後寄交「新界大埔汀角路洞梓100號」或傳真(2666 6191)或電郵[ttz@scout.org.hk](mailto:ttz@scout.org.hk)至洞梓童軍中心。查詢請電2665 8082。
- 1.3 只接受機構或團體名義申請，恕不接受個人或臨時申請。
- 1.4 非童軍單位的宿營申請，必須按訂營人數預訂膳食。否則，中心將不予考慮有關營期的申請。
- 1.5 獲接納之申請，將收到『繳費通知書』及「確認回條」。申請人需於3日內簽回『確認回條』；申請人或其代表一經簽署「確認回條」作實，必須負擔全部費用。「營費總額」須於確認營期後14天內繳交，所繳費用，概不發還。逾期繳費作自動放棄營期論；自動放棄或自行取消營期，所欠費用，仍需清繳。

## 2. 繳費方法

郵寄支票（恕不接受期票）或於中心辦公時間內到洞梓童軍中心繳交。支票抬頭分別如下：

『香港童軍總會洞梓童軍中心』或  
“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Tung Tsz Scout Centre”

## 3. 用營時間

類別	入營時間	離營時間
日營	上午10時	下午4時30分
黃昏營	下午2時30分	下午9時
宿營 / 露營	入營日下午3時	離營日下午1時

## 4. 入營人數限額

類別	洞梓童軍中心	
	最低訂營人數	最高可容人數
日營 / 黃昏營	20	500
宿營	20	136
露營	20	175

## 5. 惡劣天氣安排

日營按上午7時，宿營、露營及黃昏營按中午12時；天文台發出紅色/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懸掛3號或以上風球，本中心即時停止服務，用營單位請勿進營。借用單位可於14日內向洞梓童軍中心辦事處申請更改營期或退款，逾期將不受理。童軍活動可參考行政署2018年1月1日行政通告第04/2018號『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』，惟中心將保留最終決定權。通告內容可參閱網頁<http://www.scout.org.hk>或致電本中心查詢。

## 6. 其他事項

用營團體必須按中心用營時間入營及離營。提前入營或延遲離營者，必須於入營前兩星期以書面向中心申請，如獲接納，需繳付額外營費。

本中心於農曆新年初一至初三假期間，暫停開放。

本中心可以拒絕接受任何申請，並且無需提供解釋理由。

# 香港童軍總會 洞梓童軍中心

## 中心簡介

中心位於大埔洞梓，東臨吐露港，群山環抱、環境清幽恬靜，提供宿營及露營等設施。適合團體、學校、教會或工商機構租用，舉辦訓練營、迎新營、戶外教育營、退修營、講座及聯誼活動等。

## 中心設施

場地設施	數量	容納人數	備註
營舍	2	136	全部房間均有空調。
露營區	7	175	備有露營用具、炊具及食具可供借用。
禮堂	1	120	設有小禮台，提供白磁板及檯椅，備有高影機、實物投影機及視聽器材租用。
活動室	3	80	提供白磁板及檯椅，備有高影機及視聽器材租用。
講堂	2	100	
食堂	1	200	用膳時間以外，可用作活動場地。
游泳池	1	60	正進行維修，暫停使用。

中心並設有燒烤場、營火場、多用途球場、各式棋類及球類用品等供營友免費借用。

## 中心活動

活動名稱	最多參加人數	活動時間	備註
* 熱縮膠製作	20 人	1000-1200 或 1400-1700	每小時收費\$100
* 手工香皂製作	20 人		
* 彩色沙杯製作	20 人		
* 烙刻畫製作	20 人		
* 襟章製作	20 人		
* 射箭	20 人		
* 攀爬牆	10 人		
水炮	20 人	1000-1200 或 1400-1600	每節(兩小時)收費\$200
* 原野烹飪體驗	20 人		
* 羅馬砲架製作	20 人	0930 - 1700	每小時每位收費\$3 (童軍免費)
泳池	60 人		
營地定向	60 人	0900-2200	免費提供用品

\* 中心備有專人為營友舉辦有關活動；另設有先鋒工程及歷奇器材供營友租用。

\*

## 膳食安排

中心提供膳食服務，營友可向中心預訂膳食。

## 查詢

電話：2665 8082

電郵：ttz@scout.org.hk

網址：www.scout.org.hk

傳真：2666 6191

地址：大埔汀角路洞梓 100 號

**香 港 童 軍 總 會**  
**洞 梓 童 軍 中 心**  
**營友守則**

**1. 入營：**

1.1 請於指定時間入營及離營

日 營	上午十時	至	下午四時三十分
黃 昏 營	下午二時三十分	至	下午九時
宿營 / 露營	入營日下午三時	至	離營日下午一時

1.2 辦公時間：

日 營	上午九時	至	下午五時
黃 昏 營	下午二時	至	下午十時
宿營 / 露營	上午八時	至	下午十一時

1.3 借用團體如需更改入營或離營時間，須在填寫申請表時註明，並繳交附加費用。

1.4 膳食時間：

早餐	08:00 – 08:45	午餐	12:00 – 12:45	晚餐	18:00 – 18:45
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

**2. 營期間：**

- 2.1 中心根據借用團體所填報之參加人數、性別、團體或家庭單位，預先安排營舍；營友須按照安排入住，未得中心職員許可，不得擅自更換。團體營舍依性別區分，營友不得進入異性宿舍，敬請守禮自重。
- 2.2 不得擅自招待外人，探訪者必須得中心職員的允許，方可進入本中心。
- 2.3 不得自攜食物或飲品進入中心。
- 2.4 不得擅進廚房、職員宿舍及貯物室。
- 2.5 室內地方，不准吸煙或生火，以防發生火警；營舍內不准燃點蚊香或產生煙霧，以免火警系統誤鳴。
- 2.6 六歲以下小童，請使用下格床。
- 2.7 為保持中心寧靜環境，營友切勿喧嘩嘈吵，所有發聲器材，例如：收音機及錄音機，只可在不妨礙別人安寧原則下使用。
- 2.8 營友須保持營地清潔，廢物請放入垃圾桶內，並嚴禁砍伐、採摘及損毀本中心範圍內之花木或設備。

團體營舍冷氣及熱水供應時間：由入營日 20:00 – 翌日 08:00

家庭營舍冷氣及熱水供應時間：由入營日 15:00 – 翌日 13:00

### 3. 離營前：

- 3.1 離營前一小時通知中心職員，以便檢查營區或營舍清潔，辦妥手續後才離營。
  - 3.2 清理曾使用之場地，傢具，器材，床舖，物料及垃圾。
  - 3.3 交還所有房匙及借用物品，如有遺損，須按價賠償。
  - 3.4 誠信堂宿營營友請集齊使用過的床單、被單及枕袋，置放於茶水房內指定地點，以便清洗。
- 3.5 如營友離營時選擇乘搭 20B 綠色專線小巴，本中心建議貴團體考慮致電 2653 9122 聯絡該小巴公司，安排加班專車接載營友，以節省候車時間。

### 4. 其他事項：

- 4.1 中心大閘、禮堂及食堂於早上八時開放，晚上十一時關閉。
- 4.2 營舍照明系統於晚上六時開放，十一時正關閉。
- 4.3 晚上十一時後，各營友必須停止所有活動，保持肅靜。
- 4.4 營友之車輛，未得許可不得駛進/停泊在本中心範圍之內。
- 4.5 營友攜來物品須自行保管，如有遺失，本中心概不負責。
- 4.6 請在活動後把場地或設施內的物品放回原位。
- 4.7 請勿在指定地點以外，懸掛任何旗幟或張貼任何海報單張。
- 4.8 請勿在指定地點以外，舉炊生火或煮食。
- 4.9 童軍團體入營時，必須穿著童軍制服或統一之活動制服報到。
- 4.10 營地範圍內嚴禁賭博或進行違反香港法律及擾亂公眾秩序的活動。
- 4.11 中心免費提供各類形康樂用品，有興趣借用之營友請於入營時，由負責人向辦事處一併借用，期間自行保管。

### 5. 緊急事件處理注意事項

營友遇上任何緊急事故，請立即通知所屬團體負責人及中心職員，以便提供協助。請保持冷靜及盡量提供詳細事發經過，以便安排協助。

**辦事處電話：2665 8082**  
**值夜職員手提電話：6175 9775**

多謝遵守以上守則

以上規則，本中心有權隨時修改而無須事前通知，用營單位/團體亦須即時遵守。(請參考營地申請須知)  
違反以上任何守則者會被著令離營，所繳費用，概不發還。  
本中心保留追究用營單位/團體一切法律責任。